

臺北市立大學學生自主永續實務學習計畫

一、目標

為培養本校學生獨立思考及解決實務問題之自主能力，藉由本計畫引導學生自主提出結合本校校務發展重點及USR發展藍圖，關注公共議題、培養社會意識之永續實務學習企劃案，以達提升學生社會責任實踐力之目標。

二、提案主題

學生所提企劃案主題需符合利他性，且須結合聯合國SDGs永續發展目標，並以服務社會、提供服務偏鄉及社會族群之相關自主學習活動。

三、申請方式

凡有意申請之本校在學學生，須填妥「學生自主永續實務學習企劃申請書」（附件一），於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（以下簡稱計畫辦公室）公告時間內提出申請，並繳交紙本資料至計畫辦公室。

四、評選標準

（一）初審：計畫辦公室將組成評選委員會，根據企劃書內容進行審議，並通知符合獎勵資格之同學參加線上口試，最終審查結果將公告於學校及高教深耕計畫網頁，並通知通過審查之同學。企劃書審議標準如下：

1. 創意：30%
2. 可行性：20%
3. SDGs 對應程度：40%
4. 其他有利之條件：10%

（二）複審：通過審查者須於暑假修讀「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培訓課程」，並依照審查意見修改企劃內容並據以執行。評選委員將視同學之修課表現及修正企劃書內容核以獎勵金額，每生最高可達新台幣四萬元。

五、執行方式

- （一）企劃案規劃之活動須於計畫辦公室公告之期程內執行完畢。企劃執行期間，須以拍照及文字記錄活動過程，並填寫執行活動紀錄表（附件二）以供查證。
- （二）活動結束後，提案人須於企劃執行完畢後一個月內繳交「成果報告書」（附件三），並須參加計畫辦公室所辦理之成果發表會。
- （三）獎勵金將分兩期核發，獲獎同學於修課完畢後須確實展開企劃活動之執行，方核發其第一期獎勵金；第二期獎勵須視企劃執行狀況與進度決定是否續予核發。

六、本企劃案不得重複申請校內外其他補助經費。

參考資料一：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

項目	說明	項目	說明
SDG 1 終結貧窮	 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	SDG 10 減少不平等	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的不平等
SDG 2 消除飢餓	 確保糧食安全，消除飢餓，促進永續農業	SDG 11 永續城鄉	 建構具包容、安全、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
SDG 3 健康與福祉	 確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	SDG 12 責任消費及生產	 促進綠色經濟，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
SDG 4 優質教育	 確保有教無類、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，及提倡終身學習	SDG 13 氣候行動	 完備減緩調適行動，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
SDG 5 性別平權	 實現性別平等，並賦予婦女權力	SDG 14 保育海洋生態	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生態系，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海洋環境劣化
SDG 6 淨水及衛生	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、衛生及其永續管理	SDG 15 保育陸域生態	 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，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
SDG 7 可負擔的潔淨能源	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、可靠、永續及現代的能源	SDG 16 和平、正義及健全制度	 促進和平多元的社會，確保司法平等，建立具公信力且廣納民意的體系
SDG 8 合適的工作及經濟成長	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，讓每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	SDG 17 多元夥伴關係	 建立多元夥伴關係，協力促進永續願景
SDG 9 工業化、創新及基礎建設	 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，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，並加速創新		

參考資料二：臺北市立大學 USR 發展藍圖

北市大愛教育



城市場域復興



慈悲關懷文化

